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金章
電話：03-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36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879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3國小加註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學分班招生簡章.pdf、113國小加註領域客家語文專長學分班自行招生簡章.pdf (376580000A_1130087926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3008792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國立清華大學為辦理113年度《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客家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》及《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（泰雅族語／布農族語／阿美族語）》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3年5月17日清語研所字第11390038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5月31日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（縣市政府薦派教師為優先）以及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（包括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）。
- 四、開設班別：客家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（泰雅族語／布農族語／阿美族語）各一班。
- 五、招生人數：客家語文28人、原住民族語文（泰雅族語／布農族語／阿美族語）27人。
- 六、修業年限：1-2年。

教務處 113/05/22 10:23



1130005266

有附件

- 七、課時間：學期間之週六或週日及寒暑假之週一至週五。
- 八、上課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（新竹市南大路521號）
或校本部（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）。
- 九、收費標準：本學分班為自費班，每學分2,500元。
- 十、其他詳情請見附件及 <https://git11.site.nthu.edu.tw/p/412-1137-18228.php?Lang=zh-tw>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